

恩賜、熱心、秩序、教會 (林前 14:26~40)

May 21, 2021 余雙承牧師

恩賜是聖靈賜與的，由我們的心灵掌握、但是要透過人的身體行出來，獨自一人的熱心可能作的很好，但多几个人的熱心加在一起可能就需要協調；小孩子在 1 歲前雖然四肢五官都已經能發揮作用了，但彼此的統一協調要還需要腦部逐漸成熟之後，才會發揮最大的功效，換句話說當老年人的腦部功能退化後，四肢的動作協調能力又逐漸弱化了，四肢五官不能協調，不但不能合作，反而會互相干擾。

當眾人在教會中服事時、彼此的配搭是看教會的需要，針對每一個同工服事的時間與先後、比重，而加上的管理，則是另一種「恩賜」，此種恩賜與其他恩賜互相配搭，一齊使教會成長（弗 4:15~16）。

當眾人一齊聚會時，正是各肢體配搭發揮「身體功用」的時候，身體功用的完整性，必需是在一張大設計圖上完成的，就像一輛車子能行走，不是由各零件輪流演出，乃是所有的「車的各部份」一同運作，彼此配搭的特點是讓個體消失融入整體，正有如「不見一人，只見耶穌」；詩歌、教訓、啟示、方言、先知講道等恩賜是由人的靈得著而行出，它是順服領受恩賜者的心意，並不會失控，聖靈所賜的能力有如人的營養，由我們的身體承受吸收之後，化為身體的各種意念、動作和行為、配合祂對各樣事物發揮效用，這是成聖的過程（人的靈和聖靈是相容的，並不會突兀叫人覺得怪異），這是聖靈的能力轉變，成為悟性可見的工作的方式，在我們一生的成長中，以此種方式居多。

婦女在會中講道可否行，要從神的創造、時代背景、談論的對象，三方面去了解此段保羅的談論。

- 1) 神的創造：神的造男造女不存優劣的評價只有本質的差異，男女的被造有先後、但並不是單獨的存在，神不只造個體也同時界定關係，隨之產生的是整套的價值體系，就如婚姻之與家庭的制度與內涵，至於男女角色在各領域的解釋、僅是這價值觀的延伸，萬一脫離這套價值觀，而嘗試去界定男女的角色，極可能會產生嚴重的後遺症；這套價值體系並不存在世間的律法裏，它是遍佈在整本聖經裏面，當人拒絕了神，無形之中也排斥祂的規範，現今的世界不正是如此嗎？我們忘了、文明再進步也無法改變人身上的一個最小的細胞構造，忽略了其中隱藏的 DNA 和其後的自然規律，自己去重組改造出「科學的突破」，不正像今天許多的學者們所倡導的新男女觀嗎？
- 2) 時代背景：猶太人的社會制度規範不見得完全合乎神的規範，然而正是因他們平日生活的演練，才能把一個人的活動規範建立起來，這是不可忽略的事實，當時代改變了，自然也帶動各種男女社會化規範的改變。
- 3) 談論的對象：保羅並沒有全面否定婦女的服事，但在致哥林多教會的書信中語氣是出奇的嚴厲，並且聚焦在會中講道和教導聖經的事奉，會不會她們的丈夫在家庭中已失去了屬靈領袖的地位？如果真是如此，當然不會毫無原因；但背後價值觀的改變的先行，導至男女角色的轉變，我想這才是保羅所擔心的呢？

結論：

人看外表、注重現實的得失，神看內心、定規在永恆的設計，人最多只能就**現況去判斷而採取行動**，**但是除非我們信神是全知全能的，否則我們一遇見困境就很容易對祂最初的設計失去了信心，只能隨波逐流而陷入混亂**。以弗所書 4:15 惟用愛心說誠實話，凡事長進，連於元首基督， 16 全身都靠他聯絡得合式，百節各按各職，照著各體的功用彼此相助，便叫身體漸漸增長，在愛中建立自己。